

武定县农业农村局

武定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 武定县 2022 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扶持主体审核结果公示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1〕138 号），下达我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37 万元。依据《楚雄州财政局、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云南省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楚财农〔2021〕12 号文件）精神，结合武定县生猪产业发展情况及畜牧业发展规划，武定县农业农村局编制了《武定县 2022 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由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任组长的武定县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并通过会议、电话、QQ 群、微信群等多种方式向全县宣传 2022 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及扶持生猪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

结合全县生猪养殖现状和 2020 年来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化生猪养殖企业扶持奖励情况，通过生猪养殖主体自主申报、县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深入主体项目建设现场核实、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确定了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武定县 2022 年

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拟支持名单公示如下：

序号	拟支持企业	拟支持资金（万元）
1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40
2	武定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31
3	云南鼎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
4	武定武泰种养殖基地	6
5	云南坤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
6	武定恒一意养殖场	6
7	武定县插甸乡鑫发养殖托佩克示范基地	5.24

公示期 7 天，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
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异议，可以通过书面方式反映情况，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须署真名和有效联系电话。

武定县纪委监委派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电话：
0878-8838568

地址：武定县环城西路 149 号

邮编：651600

